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有關可能收購  
萬匯控股有限公司  
股本權益之  
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規定而作出。

**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諒解備忘錄。儘管諒解備忘錄載有若干具法律約束力之責任，包括有關進行盡職審查及獨家磋商權之責任，惟諒解備忘錄就可能收購事項而言對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不具法律約束力。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佈日期，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或不會進行。可能收購事項一旦落實，或會構成一項本公司須予公佈之交易。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就可能收購事項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規定而作出。



職審查應包括委聘專業估值師為該土地進行估值以及委聘專業工程師就該土地上之物業發展項目之建造成本進行評估。

賣方亦已承諾，自諒解備忘錄日期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起計六個曆月期間內，賣方將不會及將促使目標公司及其董事、僱員、代表及代理人將不會與買方以外之任何人士或實體就可能收購事項直接或間接(i)進行招攬、開展或鼓勵查詢或邀約，或(ii)開展或繼續進行磋商或討論或提供任何資料，或(iii)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書或諒解備忘錄。

待賣方與買方進一步磋商及取得盡職審查結果後，可能收購事項之詳細條款(包括將予收購目標公司之股份數目及可能收購事項之代價(包括付款方式))將予釐定並載入正式協議。除諒解備忘錄內有關進行盡職審查、保密權、獨家磋商權、通知、費用以及適用法律及司法管轄權之具法律約束力條文外，諒解備忘錄就可能收購事項而言對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不具法律約束力。可能收購事項須待簽立及完成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

正式協議一旦落實，根據上市規則，預期可能收購事項將構成一項本公司須予公佈之交易，因此，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

#### **進行可能收購事項之理由**

買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玩具及禮品以及勘探及開採天然資源。

董事認為，可能收購事項一旦落實，將為一個讓本集團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之良機。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可能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佈日期，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或不會進行。可能收購事項一旦落實，或會構成一項本公司須予公佈之交易。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就可能收購事項另行刊發公佈。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載列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381)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正式協議」	指	就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或不會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指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訂立之諒解備忘錄，當中載列彼等就可能收購事項之初步共識
「可能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諒解備忘錄可能收購目標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公司」	指	上思香湖灣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買方」	指	雄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股本權益由本公司擁有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萬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股本權益由賣方擁有
「目標集團」	指	於完成諒解備忘錄所述之一項收購計劃後之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賣方」	指	瑋星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持有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

承董事會命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許奇鋒先生、余允抗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麟先生、張憲民先生及蘇振邦先生。